

緡雲縣政府代電

事由

仙都中學藍校長銓彙奉金義團管區司令部且感机
一字第一號代電內開「奉准於西師管區司令部五有金
智雷字第一零三九五號代電開「查部頒免役禁役緩徵
緩召申請審查辦法第八條對於兵役法第二十條第二
高中以上學校畢業學生之申請緩征有次附具事
以肄業學校證明書(補充附表一)並根據肄業學校誌送

軍

民國廿九年三月



三三三三

學生名冊(補充附表三)審核于畢業後錄取徵集手續並
規定准查此種書冊樣式原由法均未規定茲因本年及
免禁援征召申請申查在途為應目前急需登報一起
見特抄訂補充表式三種隨電檢發除畢業學生名冊不
充附表三)為說以按取造送外函本報學生証以表物于
三月十五前發學生家屬(或本人)辦理申請並於四月五日前
將本報肄業學生名冊造送各該區以便審核仰於文
到一月內檢同原由法登報補充表式電送該區管轄各
高中以上學校查辦為要。茲因附發補充表式三份奉
此除分電外仰于文到一日內檢同原由法登報補充表

